

ICS 65.020.20  
CCS B 16

# DB2111

盘 锦 市 地 方 标 准

DB2111/T 0028—2023

## 植保无人飞机喷施农药防治水稻病虫害 技术规程

Technical regulation for controlling rice diseases, pests by spraying pesticide  
with plant protection UAV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3-11-13 发布

2023-12-13 实施

盘锦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盘锦市农业农村局提出并归口管理。

本文件起草单位：盘锦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盘锦市植物保护中心）

本文件起草人：武强、徐清云、张舰、盖叶璇、李佳、魏铁石、刘维昌、魏德生、王平、曹洪元、李晓峰、杨春

本文件发布实施后，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问题和意见建议，均可以通过来电和来函等方式进行反馈，我们将及时答复并认真处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进行评估及复审。

归口管理部门通讯地址：盘锦市农业农村局（盘锦市辽东湾新区行政中心B座），联系电话：0427-2822465，邮政编码：124000

文件起草单位通讯地址：盘锦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盘锦市辽东湾新区行政中心B座），联系电话：024-2823649，邮政编码：124000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 植保无人机喷施农药防治水稻病虫害技术规程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植保无人机喷施农药防治水稻病虫害的术语定义、基本要求、病虫害种类和防治适期、施药作业。

本文件适用于应用植保无人机喷施农药防治盘锦地区水稻病虫害。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8321 农药合理使用准则（所有部分）  
NY/T 1276 农药安全使用规范 总则  
NY/T 3213 植保无人机质量技术评价规范  
NY/T 4258 植保无人机 作业质量  
NY/T 4259 植保无人机 安全施药技术规程

##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隔离带（缓冲区）**

植保无人机喷雾作业区边缘与周边敏感区边缘之间的安全间隔地带。

### 3.2

**喷幅（行距）**

喷洒作业中，相邻两个喷幅中心线之间的距离（单位：m）。

### 3.3

**飞行高度**

植保无人机作业时机具喷头与水稻冠层的相对距离（单位：m）。

### 3.4

**施药液量**

单位面积上喷施药液的体积（单位：L/667 m<sup>2</sup>）。

### 3.5

**防治指标**

为防止病虫害发生量超过经济损失允许水平而应采取防治措施时的病虫害发生量。